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研究院 1 号楼和 2
号楼外墙翻新改造工程

招标文件

(适用于资格后审综合评分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的
施工电子招标项目)

GZZB2018-3 (2022.03 修订)

招标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研究院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月

使用说明

一、本范本适用于采用资格后审综合评分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并运用全过程电子招标投标的广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项目施工招标。

二、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上述项目应当参照本范本编制招标公告、资格审查文件及招标文件。

三、本范本中以空格标示的由招标人填写的内容，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具体化，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以“/”标示。

四、依据现行国家、省市法规政策和有关要求，结合招标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招标人可以对本范本中相应条款内容进行修改，招标人提出与范本不一致条款的，应当在各章节前的修改表中反映。

五、对于使用财政资金投资建设的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招标人应贯彻落实《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政

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穗财采〔2023〕8号）、《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3〕12号）等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政策。

六、招标人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

七、使用中遇到问题，请向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反映。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1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1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6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	22
(一) 总则	22
(二) 招标文件	23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24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五) 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33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36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36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42
(一) 总则	42
(二) 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45
可选办法七（适合综合评分法四，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45
附表一	50
附表二	52
附表三	54
附表四	55
附表四（一）附件	64
附表五	65
第三章 合同条款	67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68
一、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69
格式一	69
格式二	70
格式三	71
格式四	74
格式五	75

格式六	76
格式七	78
格式八	85
格式九	86
格式十	87
格式十一	88
格式十二	90
格式十三	94
格式十四	95
格式十五	96
格式十六	98
格式十七	99
格式十八	100
格式十九	105
格式二十	107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108
格式一	108
格式二	109
格式三	110
格式四	111
格式五	112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113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114
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	115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116
第九章 其他	117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所有标明下划线部分属于本表的组成部分，同其他部分具有同样的效力。对范本《投标须知通用条款》和《开标、评标和定标办法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的选择使用，均已在本表中注明，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中未被本投标须知前附表选择的部分无效。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	定义	招标人（即发包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研究院 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2.2	工程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研究院 1 号楼和 2 号楼外墙翻新改造工程
3	2.2	建设地点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4	2.2	建设规模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5	2.2	承包方式	本项目的服务目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报建、工程材料供货与安装、工程施工服务，并对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档案资料移交、施工图预结算编制、工程保修等全过程提供服务。根据发包人提供的要求及相关资料、招标范围，由承包人对招标范围包施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工程施工报建等有关工作内容的方式承包。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总价包干。具体见工程量清单及合同相关约定。 投标人须在招标阶段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与招标图纸进行核对，如发现清单与图纸不一致等疑问，须在招标答疑阶段提出并由招标人予以解答，若在招投标答疑阶段没有提出任何异议，视为投标人已确认图纸涉及的所有问题均考虑在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以内，在施工阶段中提出的工程量清单与招标图纸争议内容，均以图纸说明为准。
6	2.2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地方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7	2.2	招标范围	按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及说明承接本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为准。
8	2.2	工期要求	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且在项目依法领取施工许可证后，项目施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施工总期：390 天。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9	3. 1	资金来源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0	4. 1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项目负责人等级要求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1	/	资格审查方式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2	13. 1	报价以及单价和总价计算方式	工程量清单计价。
13	15. 1	投标有效期	120天（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4	16. 1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p> <p>注：</p> <p>1、政府投资项目不得收取投标保证金。鼓励招标人对简单小额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担保，对中小企业投标人免除投标担保。</p> <p>2、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2%，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89号）第二不得存在下列十六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50万元。</p> <p>3、招标人在免收投标保证金的同时，应约定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16.4条款所列情形的后续处理措施。</p>
15	5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现场详细地点：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6	8	投标答疑	<p>疑问提交时间：2025年__月__日__时前；</p> <p>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u>提交。</p> <p>具体要求：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 (http://www.gzggzy.cn) <u>服务指南</u>栏目。提问一律不得署名。</p>
17	20. 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 关于本项目的日程安排。
18	20. 1	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	<p>（技术标和经济标同时开标）</p> <p>1、开标开始时间：详见<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关于本项目的日程安排，地点详见<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关于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 (http://www.gzggzy.cn) <u>服务指南</u>栏目。</p> <p>2、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详见<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关于本项目的日程安排；递交地点：详见<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关于本项目的日程安排。</p>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网站关于本项目的日程安排。 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19	26	开标评标办法	选取方法 <u>七</u> (适合综合评分法四, 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20	29.1	履约担保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提供相当于本项目中标价款的 10%的履约保函。承包人提供的履约保函为银行保函形式, 承包人按要求向发包人提交由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且营业地点在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银行开出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原件。
21	/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u>19,195,629.44</u> 元 (含税)。
22	/	非竞争费用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人民币 <u>1,001,145.02</u> 元(不含税), 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u>776,168.43</u> 元 (不含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23	/	保修期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24	/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X 在开标前从 [0, 100] 的整数中随机抽取。
25	/	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家数	本款不适用。
26	/	工程成本警戒价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人民币 <u>17,851,935.38</u> 元 (含税) (最高投标限价*93%)。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等证明材料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 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应当否决其投标。 注: 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 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27	/	第一阶段各分值的权重	本款不适用。
28	/	评标委员会人数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9	/	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	本款不适用。
30	/	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 (适用于办法一、办法二)	本款不适用。
31	/	经济分相同情况下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三、办法四)	本款不适用。
32	/	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 (适用于办法五、办法六)	本款不适用。
33	13.4 、 13.5.2	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	<u>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u>
34	/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2年的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35	/	分包	<p><input type="checkbox"/>不允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允许: 分包内容要要求: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同意, 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综合脚手架、电动吊篮、高空吊装、防水工程、室内装饰工程等)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完成。</p> <p>分包金额要求: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p> <p>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接受分包的单位应当具备相应的资质条件, 并不得再次分包。</p> <p>对分包人的其他要求: 未在以往工程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p>
36	/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	<p>1、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u>。</p> <p>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p> <p>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刻入光盘(1份),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8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 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 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p>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予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p> <p>3、补救方案</p> <p>(1) 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2) 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 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37	/	招标人对中标人参与“百千万工程”的具体要求	本款不适用。
38			其他要求
38.1			<p>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p> <p>1、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p> <p>1) “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p> <p>2) “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招标人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p> <p>2、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p>
38.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发布相应的造价标准及规定，承包人应当执行。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投标须知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投标须知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查阅。

条款号：5.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现文：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投标人自行勘察并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与招标图纸进行核对，如发现清单与图纸不一致等疑问，须在招标准疑阶段提出并由招标人予以解答，若在招标准疑阶段没有提出任何异议，视为投标人已确认图纸涉及的所有问题均考虑在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以内，在施工阶段中提出的工程量清单与招标图纸争议内容，均以图纸说明为准。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招标人不受理因投标人缺乏对现场条件的了解或掌握而提出的任何索赔。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条款号：7.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8 条发出的招标准疑会会议纪要和按本须知第 9 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第一章 投标须知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另册）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另册）

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另册）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注：①招标人应在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中提出本项目对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智能建造和新型建筑工业化相关技术的具体要求，明确本项目采购绿色建材和对原材料、生产制造工艺的环保、节能、低碳的要求，明确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②鼓励招标人对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实行隐藏投标人信息的暗标评审。

现文：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8条发出的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按本须知第9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第一章 投标须知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另册）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另册）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另册）

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另册）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第九章 其他

注：①招标人应在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中提出本项目对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智能建造和新型建筑工业化相关技术的具体要求，明确本项目采购绿色建材和对原材料、生产制造工艺的环保、节能、低碳的要求，明确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②鼓励招标人对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实行隐藏投标人信息的暗标评审。

条款号：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
_____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6项。

现文：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
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6项。

条款号：8.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现文：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条款号：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现文：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条款号：9.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现文：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最后发布的内

容为准。

条款号：11.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人声明；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证明书；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0) 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 (13)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 (14)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注：1. 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1)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2)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 150 页；对于技术特别复杂，施工工艺超出国家标准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篇幅要求可适当放宽，但不宜超过 200 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现文：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并编制目录)；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人声明(按招标公告附件一格式和内容的要求填写)；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证明书；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8)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9) 企业主要负责人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0) 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八的要求填写)；

(13) 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1. 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1.2.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技术标投标文件封面》（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一）。

11.2.4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技术标）》（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二）。

11.2.5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投标函》（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三）。

11.2.6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四）。

11.2.7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五）。

11.2.8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六）。

11.2.9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信誉情况申报表》（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七）。

11.2.10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配备表》（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九），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人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4)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其他人员配置承诺函》（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一）；

(5)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11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11.2.12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1)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2)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 150 页；对于技术特别复杂，施工工艺超出国家标准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篇幅要求可适当放宽，但不宜超过 200 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11.2.1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二）。

11.2.14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企业获奖情况表》（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三），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11.2.15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企业认证情况表》（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四），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11.2.16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工程施工服务承诺书》（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五）。

11.2.17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商务条款偏离表》（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六）。

11.2.18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点对点应答》（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七）。

11.2.19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八）。

11.2.20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知识产权侵权承诺函》（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九）。

11.2.2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二十）。

11.2.22 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

条款号：11.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

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 (2) 总说明
-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13)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16)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 (17)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现文：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并编制目录)。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

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

11.3.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经济标投标文件封面》（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一）。

11.3.4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经济标)》（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二）。

11.3.5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四）。

11.3.6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五）。

11.3.7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等证明材料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11.3.8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条款号：12.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注释：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现文：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

注释：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条款号：12.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

详见：_____。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现文：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
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条款号：13.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行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现文：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包括有关于本项目招标的相关资料）及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行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条款号：13.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现文：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

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

条款号：13.5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漏列而由监理单位和招标人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原设计没有而由招标人批准设计变更产生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按以下顺序确定价格：

13.5.1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同项目的适用综合单价，则沿用；

13.5.2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则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对相应子目、消耗量、单价等进行调整换算，原管理费、利润水平不变。如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有两个以上，则由招标人按消耗量最少、管理费和利润取费最低的优先顺序选择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进行换算。如换算时出现类似项目中没有的材料单价，按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同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计算，《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没有的材料单价，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依法确定计价方式。

13.5.3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如可套取相关定额，则以相关定额为基数下浮计算单价，下浮率为中标价相对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下浮率（下浮率=（最高投标限价-中标价）/ 最高投标限价）。

13.5.4 如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其计价方式由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第三章中另行规定。未规定的，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现文：13.5 变更结算方式按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条款号：13.10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13.10 本项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号）、《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州市建设工程计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6]31号）。

条款号：16.1.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

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现文: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 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

条款号: 17.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 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_____。

现文: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 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

条款号: 18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_____。

18.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 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文: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

18.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条款号: 19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 _____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 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现文：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条款号：21.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文：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条款号：27.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7.1 招标人将在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现文：27.1 招标人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pubservice.com/>）和中国电信阳

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 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条款号：27.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_____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现文：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条款号：29.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现文：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具体形式详见合同）。

条款号：2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现文：29.2 在签订合同后按合同约定时间，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具体详见合同约定）。

条款号：31.1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31.1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交纳方式和时限：
31.1.1 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根据中标金额按照下表中的费率的 80 % 进行计算：

<u>费率 中标金额</u>	<u>货物招标</u>	<u>服务招标</u>	<u>工程招标</u>
<u>100万元以下</u>	<u>1. 5%</u>	<u>1. 5%</u>	<u>1. 0%</u>
<u>100~500万元</u>	<u>1. 1%</u>	<u>0. 8%</u>	<u>0. 7%</u>
<u>500~1000万元</u>	<u>0. 8%</u>	<u>0. 45%</u>	<u>0. 55%</u>
<u>1000~5000万元</u>	<u>0. 5%</u>	<u>0. 25%</u>	<u>0. 35%</u>
<u>5000万元~1亿元</u>	<u>0. 25%</u>	<u>0. 1%</u>	<u>0. 2%</u>
<u>1~5亿元</u>	<u>0. 05%</u>	<u>0. 05%</u>	<u>0. 05%</u>
<u>5~10亿元</u>	<u>0. 035%</u>	<u>0. 035%</u>	<u>0. 035%</u>
<u>10~50亿元</u>	<u>0. 008%</u>	<u>0. 008%</u>	<u>0. 008%</u>
<u>50~100亿元</u>	<u>0. 006%</u>	<u>0. 006%</u>	<u>0. 006%</u>
<u>100亿以上</u>	<u>0. 004%</u>	<u>0. 004%</u>	<u>0. 004%</u>

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人民币，则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方式如下：

100 万元×1. 5%=1. 5 万元

(500-100) 万元×1. 1%=4. 4 万元

(1000-500) ×0. 8%=4 万元

(5000-1000) ×0. 5%=20 万元

(6000-5000) ×0. 25%=2. 5 万元

合计收费= (1. 5+4. 4+4+20+2. 5) *80%=25. 92 (万元)

说明：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方法参考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为基础，按照上述标准的 80%计算。

31. 1. 2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汇款等形式】。

31. 1. 3 中标金额计取依据：以最终合同含税价格为依据。

31. 1. 4 缴纳期限及周期：【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代理服务费付款通知书后 15 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条款号：31.2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31. 2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金额、支付方式和时限：本项目由中标人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投标人在投标时综合考虑，招标人不另行支付。具体收费标准及支付方式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标准及相关指引的说明

(<https://www.gzggzy.cn/fwznbszycwxg/850378.jhtml>)，如有变更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内容为准。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

(一) 总则

1、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 (1) “招标人”（即发包人）、“项目建设管理单位”（或称“项目代建单位”）、“招标代理”、“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 (2) “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 (3) “承包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 (4) “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文件。
- (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6) “书面形式”指打字或印刷的文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2、招标说明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2.2 工程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承包方式、质量标准、招标范围、工期要求等均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3 设计说明：详见招标图纸。

2.4 工程施工特点：详见招标图纸。

3. 资金来源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4.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4.1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 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6. 投标费用

6.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8条发出的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按本须知第9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第一章 投标须知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另册）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另册）

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另册）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注：①招标人应在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中提出本项目对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智能建造和新型建筑工业化相关技术的具体要求，明确本项目采购绿色建材和对原材料、生产制造工艺的环保、节能、低碳的要求，明确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②鼓励招标人对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实行隐藏投标人信息的暗标评审。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

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7.3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8. 招标答疑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_____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8.3 答疑会会议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8.4 若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以答疑会议纪要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5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予以明确。若澄清或修改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部分两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1）投标人声明；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证明书；

（3）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4）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5）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6）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7）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8）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9）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0）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1）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2）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13）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合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合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14）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合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合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注：1. 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

证明材料。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1)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 (2)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 150 页；对于技术特别复杂，施工工艺超出国家标准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篇幅要求可适当放宽，但不宜超过 200 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 (2) 总说明
-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
-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13)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16)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 (17)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1条中规定的內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注释：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_____。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3. 投标报价及造价承包和变更结算方式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13.2 招标人按照招标图纸制定招标工程量清单，该清单载于本招标文件第七章中，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在实施后，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漏列而由监理单位和招标人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原设计没有而由招标人批准设计变更产生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按以下顺序确定价格：

13.5.1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同项目的适用综合单价，则沿用；

13.5.2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则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对相应子目、消耗量、单价等进行调整换算，原管理费、利润水平不变。如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有两个以上，则由招标人按消耗量最少、管理费和利润取费最低的优先顺序选择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进行换算。如换算时出现类似项目中没有的材料单价，按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同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计算，《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没有的材料单价，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依法确定计价方式。

13.5.3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如可套取相关定额，则以相关定额为基数下浮计算单价，下浮率为中标价相对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下浮

率（下浮率=(最高投标限价-中标价)/ 最高投标限价）。

13.5.4 如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其计价方式由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第三章中另行规定。未规定的，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13.6 暂列金额、暂估价

13.6.1 暂列金额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量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等费用。

暂估价是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

13.6.2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的，应由招标人同中标人联合招标，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3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但适用政府采购规定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4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有法定的承包资格的，由承包人承包，承包人无法定的承包资格但有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承包人分包，招标人同承包人结算的价格按本投标须知13.5款规定确定。

13.6.5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既无法定的承包资格又无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招标人另行发包。

13.6.6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招标人承担责任。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并将其纳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适当项目报价中。招标人将视为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13.7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3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3.9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本着实事求是、风险共担的原则，充分考虑施工合同履行期间人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价格因素的影响。对于各类钢筋、混凝土等主要材料以及人工、机械设备等，应结合合同工期、各价格因素对工程总造价的影响等，合理约定调价机制。调价机制应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内容包括调价范围（含材料、机械的具体名称、工种等）、价格变动时限、幅度以及相应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14. 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影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16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不予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4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6.1.1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

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16.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予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16.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16.4.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16.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6.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4.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6.5 投标人如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绝在一定时期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拒绝时限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6.5.1 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投标人提交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无法兑付的；

16.5.2 采用非电子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

注：16.5.3 款由招标人二选一，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18.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_____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_____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20.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所述的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20.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以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0.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交易平台发出修改或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22.3 修改后再次递交的，按 19 点的规定执行。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23. 开标。

详见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计算错误的修正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6.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7. 中标通知书

27.1 招标人将在_____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7.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

27.3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4 小时之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收到。

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_____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28.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28.3 非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帐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8.4 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按规定开具发票。

29. 履约担保

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30. 合同生效

30.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31. 其它费用

32. 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32.1 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招标人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32.2 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32.3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贿情形的，中标无效，行政监督部门将对其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该投标人将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并限制

其参与招标人后续项目的投标。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声明：本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 GZZB2018-3 范本查阅。

条款号：36.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现文：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或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及交易中心代表见证下公开开启、解密、公布，并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条款号：36.5.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现文：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条款号：36.5.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现文：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或不签

字确认的，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条款号：37.5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7.5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现文：37.5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条款号：3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现文：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细微偏差的内容作出澄清。

条款号：39.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9. 定标

39.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9.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现文：39. 定标

39.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

中标人。

39.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的，或经核查发现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已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的，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果执行规则应对投标人及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或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等情形的，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3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9.4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条款号：39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0.2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现文：40.2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条款号：40.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0.2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现文：40.2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条款号：41.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现文：41.1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主持；

条款号：41.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现文：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有关投

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条款号：42.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由技术评标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现文：4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二。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人数：7人。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由技术评标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条款号：45.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5.2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Q_{\text{高}} - Q_{\text{低}}) / 100 * X + Q_{\text{低}}$

$Q_{\text{低}}$ ：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text{高}}$ ：为最高投标限价

X ：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现文：45.2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得分为 75 分），达到或超过入围合格分数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入围合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Q_{\text{高}} - Q_{\text{低}}) / 100 * X + Q_{\text{低}}$

$Q_{\text{低}}$ ：为达到或超过入围合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text{高}}$ ：为最高投标限价；

X ：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注：未入围合格分数线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仍参与经济标评审。

条款号: 45.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5.3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 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 扣 1.5 分, 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 扣 1 分, 扣至 0 分为止, 得出经济分,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现文: 45.3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 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 扣 1.5 分, 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 扣 1 分, 扣至 0 分为止, 得出经济分, 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条款号: 45.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5.4 计算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 (技术得分×技术得分权重+经济得分×经济得分权重) × (1-综合诚信评价分数权重) +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综合诚信评价分数权重)。技术、经济得分权重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现文: 45.4 计算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技术得分(满分 100 分)×技术得分权重(40%) +经济得分(满分 100 分)×经济得分权重(60%), 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技术、经济得分权重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人总得分结果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总得分相同的, 近两年内未发生过施工类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者排名优先; 如近两年内均发生过施工类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按照严重程度优先选择排名(首先考虑近两年内发生的次数, 次数少的优先; 次数相同的, 以行政处罚金额少的优先; 如果次数和金额均相同的, 则视为情况相同); 如近两年内均未发生过或发生过相同情况施工类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则价格得分高者排名优先; 价格得分相同的, 技术得分高者排名优先; 如仍存在相同情况, 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 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推选中标候选人排序。

条款号: 49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9.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 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 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现文: 49.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条款号: 附表一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原范本 GZZB2018-3 《资格审查表》

现文: 本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表》

条款号：附表二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原范本 GZZB2018-3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现文： 本招标文件《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附表三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原范本 GZZB2018-3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现文： 本招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附表四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原范本 GZZB2018-3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现文： 本招标文件《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一）总则

35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35.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5.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 12 号令）

35.4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 2003 年第 30 号令）

35.5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35.6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89 号）

35.7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35.8 《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粤发〔2004〕4 号）；

35.9 《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

35.10 《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3〕12 号）；

35.11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穗财采〔2023〕8 号）；

35.12 本项目招标文件。

36. 开标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36.2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解密、公布。

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36.5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36.5.2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6项的规定执行；

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36.5.4 开标结束。

36.6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且未按要求递交备用光盘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6.7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37. 评标

37.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7.2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37.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7.3.1 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37.3.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7.3.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7.3.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37.3.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37.3.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37.3.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37.3.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37.3.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37.3.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7.4 评标工作开始前，招标人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包括招标

项目的范围、性质、特殊性、需求目标和实施要点，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及标准等，但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37.5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8. 投标文件的澄清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8.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38.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8.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8.5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该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其中标无效。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9. 定标

39.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9.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

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可选办法七（适合综合评分法四，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40.2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3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4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40.5 经济标详细审查评分；

40.6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

40.7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8 评标委员会按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及评标报告。

41. 开标细则

41.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41.2 细则

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41.2.2 开标前，首先由招标人随机抽取确定该工程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X。

41.2.3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41.2.4 按 36.5.1 的规定完成解密后，公布下列内容，并予以记录，记录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41.2.4.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d、投标保证金；e、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f、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

表述的投标报价。

41.3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技术标开标记录上签字。

41.4 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42. 资格审查及评标细则

42.1 资格审查及评标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4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由技术评标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43. 投标人资格审查

43.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43.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43.3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下一阶段的评标，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

43.4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43.5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43.6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 3 名的（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 N+2 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44. 技术标评审

44.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重新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

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4.2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技术标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分，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5. 经济标评审和得分汇总

45.1 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所有投标报价均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则本项目招标失败，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45.2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text{评标参考价} = (Q_{\text{高}} - Q_{\text{低}}) / 100 * X + Q_{\text{低}}$$

$Q_{\text{低}}$ ：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text{高}}$ ：为最高投标限价

X ：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45.3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5.4 计算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技术得分×技术得分权重+经济得分×经济得分权重）×（1-综合诚信评价分数权重）+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综合诚信评价分数权重）。技术、经济得分权重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6.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

46.1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排序，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6.2 经济标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46.2.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6.2.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46.2.3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6.2.4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46.2.5 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46.2.6 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②分部分项项目对比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③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④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⑤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⑥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46.2.7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46.2.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47.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

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 3 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48. 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按步骤 45.4 确定的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推荐前 3 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49.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须审查的资料	审查结果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 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投标人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2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按国家法律经营	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3	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资质符合公告要求	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注: 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 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再扫描提交。)	
5	持有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6	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7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8	投标人完成过的类似工程业绩符合公告要求	业绩在广州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的相关上传件	
9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符合公告要求	投标人声明	
10	投标人声明中签字的项目负责人与本	网上投标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	

	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一致	人及投标人声明	
11	关于联合体投标: <u>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u>	/	
12	资格审查前, 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中的在册人员	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企业信用档案的企业和人员信息	
13	<u>本工程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果执行规则, 对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品类在本工程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u>	<u>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具体名单以资格审查时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u> <u>(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 上查询的结果为准</u>	
14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 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人声明	
15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 按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备注: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 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 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3.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 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 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投标人 评审内容						
1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技术标）》中的投标总工期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						
2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技术标）》中的工程质量标准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有关技术规格、质量要求、检验标准和方法的；						
3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二至格式十、格式十二、格式十五至格式十七、格式二十）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6	无《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7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u> ）						

-
- 注：1. 本表使用GZZB2018-3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技术标评审中，响应性、承诺性内容不应作为评分因素，可在该表中对上述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标准须具备可操作性。
2.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3.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1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2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二、格式三、格式四、格式五）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规定禁止的情形的；						
6	无《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7	无《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8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注：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

2.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4.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评委签名：

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一 企业资信 (30分)	工程奖项	工程奖项	12 分	考察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止, 承建或参建的工程, 获得的工程质量奖项情况: 获得国家级工程质量奖的, 每项得 2 分; 获得省级工程质量奖的, 每项得 1 分; 获得市级(含副省级)工程质量奖的, 每项得 0.5 分。 注: 本项累计最高得 12 分。
				考察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止完成过工程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业绩是指建筑幕墙工程施工项目)。 单项业绩工程造价(含税)>1900 万元的, 有一项业绩满足得 12 分; 单项业绩工程造价(含税)(1200, 1900]万元的, 每项得 3 分, 最高得 12 分。 注: 本项累计最高得 12 分。
	第三方评价		6 分	考察投标人具备以下能力的情况, 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 (1) 质量管理能力, 如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19001-2016 或 ISO 9001:2015 或 GB/T50430-2017)等; (2) 环境管理能力, 如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24001-2016 或 ISO 14001:2015)等;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能力, 如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45001-2020 或 ISO 45001:2018)等; (4) 建筑工程施工能力, 如工程质量评价体系认证证书(GB/T 50375-2016 或 GB 50210-2018 或 CTSSES1001-2019)等; (5) 工程施工安全能力, 如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体系认证证书(GB/T 33000-2016 或 JGJ59-2011 或 CTSSES1001-2019)等; (6) 工程绿色施工能力, 如工程绿色施工企业评价体系认证证书(GB/T 50640-2023 或 CCCH1001-2020)等。 同时具有上述所有能力的, 得 6 分; 上述 6 项能力每缺少 1 项的, 扣 1.5 分, 扣至 0 分为止; 不具备或不满足前述要求的, 本项得 0 分。

二	项目管理机构	<p>项目团队人员 32 分</p> <p>(1)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配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中①技术负责人、②安全负责人、③造价工程师以及④建筑幕墙工程师要求的得基础分 8 分, 上述 4 项主要人员每不满足一项的扣 2 分, 扣完为止。</p> <p>(2) 项目负责人:</p> <p>①具有建筑施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取得该职称证书的年限<5 年的, 得 2 分;</p> <p>②具有建筑施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取得该职称证书的年限[5,10)年的, 得 4 分;</p> <p>③具有建筑施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取得该职称证书的年限≥10 年的, 得 6 分。</p> <p>(3) 技术负责人:</p> <p>①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且取得该注册证书的年限<5 年的, 得 2 分;</p> <p>②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且取得该注册证书的年限[5,10)年的, 得 4 分;</p> <p>③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且取得该注册证书的年限≥10 年的, 得 6 分。</p> <p>(4) 安全负责人:</p> <p>①具有建筑施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取得该职称证书的年限<5 年的, 得 2 分;</p> <p>②具有建筑施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取得该职称证书的年限[5,10)年的, 得 4 分;</p> <p>③具有建筑施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取得该职称证书的年限≥10 年的, 得 6 分。</p> <p>基本要求: 1 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安全专业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 仅满足基本要求或不满足不得分。</p> <p>(5) 造价工程师:每提供 1 人同时具备土建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以及建筑工程造价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 得 2 分, 最高得 4 分, 其它不得分。</p> <p>(6) 专职安全员: 2 人或以上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类) 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的, 得 2 分, 其它不得分。</p> <p>注: 本项累计最高得 32 分。</p>
---	--------	--

能力 (40分)	其他人员	<p>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各人员配置（除《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要求的人员外），且承诺所有人员岗位不能相互兼任（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人员除外）：</p> <p>(1) 每承诺1人具备机械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0.5分，最高得0.5分。</p> <p>(2) 在满足基本要求的基础上，每额外承诺1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得0.3分，最高得2.4分。</p> <p>基本要求：承诺拟投入8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p> <p>(3) 在满足基本要求的基础上，每额外承诺1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登高架设作业），得0.3分，最高得1.2分。</p> <p>基本要求：承诺拟投入2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登高架设作业）。</p> <p>(4) 在满足基本要求的基础上，每额外承诺1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工作业-低压电工作业），得0.3分，最高得0.6分。</p> <p>基本要求：承诺拟投入2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工作业-低压电工作业）。</p> <p>(5) ①在满足基本要求的基础上，每额外承诺1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得0.3分，最高得0.9分； ②每承诺1人同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登高架设作业 或 高处作业-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的，得0.6分，最高得1.8分。</p> <p>基本要求：承诺拟投入1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p> <p>(6) 在满足基本要求的基础上，每额外承诺1人具备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高处作业吊篮安装拆卸工），得0.3分，最高得0.6分。</p> <p>基本要求：承诺拟投入2人具备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高处作业吊篮安装拆卸工）。</p>
-------------	------	---

三 施工组织设计 (30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 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施工整体方案</td><td style="width: 15%; 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4分</td><td style="padding: 5px;">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整体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的质量、进度、成本及安全目标； (2) 劳动力使用计划； (3) 材料供应计划； (4) 机械设备供应计划； (5) 施工程序； (6) 项目管理总体安排。 <p>优：针对施工整体方案，出具的建议合理，内容完整，方案详实可行，得(2, 4]分； 中：针对施工整体方案，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得(1, 2]分； 差：针对施工整体方案，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得[0, 1]分。 注：未提供方案描述，得0分。</p> </td></tr> </table>	施工整体方案	4分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整体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的质量、进度、成本及安全目标； (2) 劳动力使用计划； (3) 材料供应计划； (4) 机械设备供应计划； (5) 施工程序； (6) 项目管理总体安排。 <p>优：针对施工整体方案，出具的建议合理，内容完整，方案详实可行，得(2, 4]分； 中：针对施工整体方案，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得(1, 2]分； 差：针对施工整体方案，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得[0, 1]分。 注：未提供方案描述，得0分。</p>
施工整体方案	4分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整体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的质量、进度、成本及安全目标； (2) 劳动力使用计划； (3) 材料供应计划； (4) 机械设备供应计划； (5) 施工程序； (6) 项目管理总体安排。 <p>优：针对施工整体方案，出具的建议合理，内容完整，方案详实可行，得(2, 4]分； 中：针对施工整体方案，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得(1, 2]分； 差：针对施工整体方案，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得[0, 1]分。 注：未提供方案描述，得0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 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td><td style="width: 15%; 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4分</td><td style="padding: 5px;">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全生产准备； (2) 协调管理； (3) 人员安排； (4) 资源调配； (5) 进度控制； (6) 质量管理； (7) 安全管理。 <p>优：针对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出具的建议合理，内容完整，方案详实可行，得(2, 4]分； 中：针对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得(1, 2]分； 差：针对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得[0, 1]分。 注：未提供方案描述，得0分。</p> </td></tr> </table>	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	4分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全生产准备； (2) 协调管理； (3) 人员安排； (4) 资源调配； (5) 进度控制； (6) 质量管理； (7) 安全管理。 <p>优：针对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出具的建议合理，内容完整，方案详实可行，得(2, 4]分； 中：针对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得(1, 2]分； 差：针对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得[0, 1]分。 注：未提供方案描述，得0分。</p>	
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	4分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全生产准备； (2) 协调管理； (3) 人员安排； (4) 资源调配； (5) 进度控制； (6) 质量管理； (7) 安全管理。 <p>优：针对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出具的建议合理，内容完整，方案详实可行，得(2, 4]分； 中：针对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得(1, 2]分； 差：针对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得[0, 1]分。 注：未提供方案描述，得0分。</p>		

	进度控制措施	5分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进度控制方案措施,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针对本项目进度控制措施; 2. 针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对工期进度的影响事件, 采取的有效保障措施进行考察, 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针对上述事件有针对性的工期进度保障措施; (2) 提供详细的预案及解决办法; (3) 提供分工序的进度图(可举例说明)。 <p>优: 针对进度控制措施, 出具的建议合理, 内容完整, 方案详实可行, 得(3, 5]分;</p> <p>中: 针对进度控制措施, 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 得(1, 3]分;</p> <p>差: 针对进度控制措施, 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 得[0, 1]分。</p> <p>注: 未提供方案描述, 得0分。</p>
	主要施工设备及施工安全防护设施	4分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及施工安全防护设施配置方案,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机械、工具、车辆、仪表、安全防护设施等配置, 并分别提供相应配置证明材料的, 得4分, 其他情况得0分。</p> <p>注: 须提供主要施工设备及施工安全防护设施配置方案及配置证明材料, 未提供方案或证明材料不全或无法判定的, 得0分。</p>
	质量管理措施	5分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质量管理措施,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施工质量通病管控措施; (2) 施工重难点分析解决方案; (3) 质量控制体系; (4) 关键的质量控制因素; (5) 保证措施。 <p>优: 针对质量管理措施, 出具的建议合理, 内容完整, 方案详实可行, 得(3, 5]分;</p> <p>中: 针对质量管理措施, 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 得(1, 3]分;</p> <p>差: 针对质量管理措施, 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 得[0, 1]分。</p> <p>注: 未提供方案描述, 得0分。</p>

	绿色施工及安全管理措施	5分	<p>考察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绿色施工及安全管理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绿色施工管理措施； (2) 安全管理体系； (3) 现场管理措施； (4) 安全管理组织计划； (5) 安全生产培训； (6) 安全保障措施； (7)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职业安全、卫生技术和环境保护等措施)； (8) 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包括应急预案、应急准备、应急响应、应急救援、应急演练等)； (9) 开工前培训、交底、检查、改进等。 <p>优：针对绿色施工及安全管理措施，出具的建议合理，内容完整，方案详实可行，得(3, 5]分； 中：针对绿色施工及安全管理措施，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得(1, 3]分； 差：针对绿色施工及安全管理措施，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得[0, 1]分。 注：未提供方案描述，得0分。</p>
	工程配合和综合协调能力	3分	<p>考察投标人与工程项目相关方配合协调，以及与各专业、各工序的配合安排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紧急项目的响应速度； (2) 重大项目现场支撑程度(注：附上相关案例或说明)。 <p>优：针对各工序的配合安排方案，出具的建议合理，内容完整，方案详实可行，得(2, 3]分； 中：针对各工序的配合安排方案，出具的建议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完整、方案比较可行，得(1, 2]分； 差：针对各工序的配合安排方案一般，出具的建议一般、内容简单、方案可行性一般，得[0, 1]分。 注：未提供方案描述，得0分。</p>
合计		100分	/

注：1、本标准由招标人自行制定。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技术标指标设置、分值设置等应符合法律、法规、《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行政监管部门的要求。

3、【类似工程业绩】业绩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 (<http://qyk.gzcc.gov.cn/login>)，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

理平台上完成业绩信息录入（含非广州市项目业绩），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业绩在广州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项目编号。不提供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业绩不予评审。若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不一致：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在平台内分别对应不同业绩的，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②项目名称存在对应业绩的，项目编号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③项目名称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项目编号存在对应业绩的，以项目编号对应的业绩为准。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1）适用于施工专业承包项目：单独发包的专业工程的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如中标通知书未能体现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则以施工合同载明的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为准，如中标通知书与施工合同均不能单独体现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则以建设单位提供的证明资料中载明的对应专业金额为准。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业绩其金额以分包合同中约定的合同金额为准。用于本项目投标的类似业绩，在平台中“工程对应的企业资质”栏中须登记有与本项目要求相对应的资质（具体资质要求在招标公告中明确）。

（2）技术指标（工程造价）需在广州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中反映。
（3）完成时间以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时间为准。验收记录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适用于施工专业承包项目和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
（4）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4、【工程奖项】（1）工程奖项可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http://qyk.gzcc.gov.cn/login>）或提供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①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指的是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中国（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省或市级奖项包括：由省、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行业协会须在民政部门登记备案）颁发的质量类工程奖项，其它如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技术创新、QC成果、钢结构、机电安装、科技进步及技术应用类奖项不参与计分；②只计算房建类工程质量奖项，其他非房建项目，如：路桥、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市政等获奖不参与计分。③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该项目获奖只按其中一个奖项所在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分数，不得重复计算。④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2）奖项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http://qyk.gzcc.gov.cn/login>）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州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上完成

奖项信息录入，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投标人须提供获奖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业绩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项目编号、相应业绩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网页信息截图(截图须包含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的“项目基本信息”、“奖项信息”栏)。不提供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网页信息截图的工程奖项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对工程奖项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平台内工程奖项上传件为依据(投标文件中可不需重复提交相关工程奖项上传件)。平台内工程奖项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该项工程不予认定。

(3) 奖项提供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的，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获奖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文件)、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扫描件及该获奖工程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的网页信息截图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不符合上述条件或上述资料相关信息不一致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的获奖业绩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对获奖业绩的评审以投标人提供的完整的证明资料为依据。

(4) 奖项如为协会/学会颁发的，须同时提供发证机构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https://chinanpo.mca.gov.cn/>) 查询网页信息截图，不符合条件或无提供相关有效证明资料不得分。

5、【第三方评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方网站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公示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证书状态必须为“有效”，不符合条件或无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无提供证书扫描件或无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的不计分。

注：以上所附证书证明文件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投标人提供的网页截图或原件扫描件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且内容必须清晰可辨，如因网页截图或原件扫描件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上述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6、【项目团队人员】(1) 项目团队人员(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或母公司人员)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和近一个月(即 2025 年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已办理退休手续且继续聘任的，可以用退休证加返聘证明扫描件来代替社保证明。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则该评分节点不予评审。项目团队人员和其他人员的岗位均不能相互兼任(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人员除外)。

(2) 提供注册证书的，证书须在有效期内且受聘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一致，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文件。注册建造师专业以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取得一级注册建造师的年限以注册证书的初始注册日期开始计算。

(3) 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取得职称的年限以职称证书发证时间开始计算。高级职称证书以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或职称改革办公室核发为准,若非人社部门或职称改革办公室核发的职称证书,投标人应同时提供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委托核发机构开展职称评审工作的证明文件或其他可由该机构核发的政策文件依据,或在人社部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登记的信息记录网页及截图或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的核验查询结果截图,否则,对该职称证书不认可。

(4) 对于同一项目主要人员配备多名人员的情形,则以投标人按《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九-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配备表》填报的该项目主要人员排序最前的人员资质进行评分。

7、本表按百分制评分,投标人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若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附表四（一）附件

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

序号	项目主要人员	最低人数	基本要求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人	按招标公告要求	须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
2	技术负责人	1人	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或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	须提供职称证书或一级注册建造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扫描件
3	安全负责人	1人	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安全专业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	须提供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扫描件
4	专职安全员	1人	按招标公告要求	须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
5	造价工程师	1人	具有有效期内的土建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须提供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扫描件
6	建筑幕墙工程师	1人	具有建筑幕墙施工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须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注: ①所有人员岗位不能相互兼任。②所有人员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和近一个月（2025年06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 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 则该评分节点不予评审。③高级职称证书以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或职称改革办公室核发为准, 若非人社部门或职称改革办公室核发的职称证书, 投标人应同时提供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委托核发机构开展职称评审工作的证明文件或其他可由该机构核发的政策文件依据, 或在人社部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登记的信息记录网页及截图或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的核验查询结果截图, 否则, 对该职称证书不予认可。④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 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 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附表五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

单位: 元

编号	算术校核项目	修正前投标 报价 A	修正后投标 报价 B	修正率 $r= A-B /A*100\%$	经评审的最 终投标报价	当 $B > A$ 时, 修正后报价与原报价的 差额; 当 $B \leq A$ 时, $R=0$
1	[单位工程 1]					
2	[单位工程 2]					
...	...					
...	...					
...	...					
n	[单位工程 n]					
Σ	投标总价					$\Sigma A=A_1+A_2+\dots+A_n; \Sigma B=B_1+B_2+\dots+B_n$

修正原则: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 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 总价按修正后报价; 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 总价按原报价, 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评委签名:

日期: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原投标报价 (A)	算数复核后投标报价 (B)	误差率 ($r= A-B /A*100\%$)

评委签名：

第三章 合同条款

注：按《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SF-2019-0204）执行，另册，详见附件：
《商务规范书》。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 技术标投标文件封面

格式二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技术标）

格式三 投标函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格式五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六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七 信誉情况申报表

格式八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

格式九 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配备表

格式十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格式十一 其他人员配置承诺函

格式十二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格式十三 企业获奖情况表

格式十四 企业认证情况表

格式十五 工程施工服务承诺书

格式十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格式十七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点对点应答

格式十八 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

格式十九 知识产权侵权承诺函

格式二十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 经济标投标文件封面

格式二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经济标）

格式三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格式四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格式五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一、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

技术标投标文件封面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

【技术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 _____ (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

格式二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技术标）

工程名称		
投标总工期		
工程质量标准		
保修期限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委派的专职安全员	姓 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注：“投标总工期”、“工程质量标准”、“保修期限”投标单位可填写：“按招标文件要求”或按照实际情况自行填写。

格式三

投 标 函

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研究院：

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工程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符合要求的全部投标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内容：

1. 根据（工程项目名称）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相关招标资料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我方投标总价并遵照上述文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我方在评标过程中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的符合相关规定的澄清文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我方如果中标，我方保证：

（1）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并严格按国家有关法规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任务。

（2）保证将我方的资质承包范围不能涵盖或不具备相应能力（该能力须保证进度和质量且须获得发包人认可）的部分专业工程（如果有），委托获得发包人批准的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实施，确保项目质量及进度。

（3）保证所完成的设计将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条件、合同条款的要求。若我方完成的设计文件未能达到发包人（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我方将无条件根据要求进行修改设计文件，直至得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认可为止。

（4）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若我方未能按投标承诺的工期完成本项目，除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我方承担由于违约解除合同退场造成的对发包人的一切损失。

（5）保证所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材料、设备质量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所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与主要材料、设备质量一致并有良好的配套性。

(6) 保证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并按投标文件配备项目管理团队。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管理团队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7)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为此负相关的法律责任。

(8) 保证按国家的有关规定制订保证民工工资支付的方案及保证措施，否则，我方愿按合同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9) 保证按施工期间做好安全文明和交通保证措施，施工区全封闭围挡，根据工程进度计划分段施工分期围挡。最大限度满足交通和市民出行方便，施工行为做到便民，不扰民。

(10) 保证按发包方工期要求编制施工进度计划，计划内用全面详实，根据项目特点合理组织分段施工，分段逐步移交。

7.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投标须知中第 15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8.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并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10. 我方承诺不向第三方透露与招标相关的所有信息。

11. 我方承诺接受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九章。本项承诺自本函签署之日起生效，长期有效，不受投标有效期的约束，其效力独立存在，不可撤销。

12. 我方承诺如有外国投资者直接或者间接对本单位投资的，投资者或本单位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26 号）和《外商投资安全审查办法》（发展改革委 商务部令 第 3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主动向国家外商投资安全审查工作机制办公室申报，并被允许实施投资。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编制要求：除本文件允许投标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投标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XX公司[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扫描件(如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的,需同时提供国徽面及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 除本文件允许投标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 投标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格式五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XX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系 【XX 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XX [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XX 项目[招标项目名称]】【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扫描件(如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的，需同时提供国徽面及人像面)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人名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上级领导（姓名）：_____

联系方式（手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粘贴处

委托代理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粘贴处

编制要求：除本文件允许投标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投标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格式六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包括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扫描件、税务登记证副本扫描件或者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件、资质证书扫描件等需要递交的各项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技术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编制要求: 投标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但应满足招标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附：营业执照（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截图（显示注册资本等信息））

附：一般纳税人证明

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附：企业主要负责人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附：其他需提供的资质证书等（如有）

格式七

信誉情况申报表

信誉情况申报相关信息查询截屏按以下格式提供：

(如官网改版，按官网最新的截图为准则)

信誉情况申报表							
1、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查询结果的截屏记录。							
截图样式：							
							
							

请投标人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查询结果的截屏记录。

2、在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重大违法记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公布的为准，重大违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是指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 200 万元以上罚款）等行政处罚）

截图样式：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the placeholder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and a search icon.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re are three navigation links: '企业信用信息'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经营异常名录' (Business Abnormal List), and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List of Seriously Illegal and Dishonest Enterprises).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a summary of the company's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including its name (显示为 '公司' - Company), status (显示为 '在营(开业)企业' - Operating (Business Started) Enterprise), and registration detail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REDACTED]', '法定代表人: [REDACTED]', '登记机关: [REDACTED] 市场监督管理局', and '成立日期: 20[REDACTED]日'. To the right of this summary are three buttons: '发送报告' (Send Report), '信息分享' (Information Share), and '信息打印' (Information Print). Below this summary, there are five tabs: '基础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行政许可信息' (Administrative Permit Information), '行政处罚信息'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Information),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Information on Being Listed as Business Abnormal), and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Information on Being Listed as Seriously Illegal and Dishonest Enterprise). The '基础信息' tab is currently selected. Under this tab, there is a section titled '营业执照信息' (Business License Information) containing fields fo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类型' (Type), '注册资本' (Registered Capital), '营业期限自' (Business Operation Period From), '登记机关' (Registration Authority), '登记状态' (Registration Status), '住所' (Address), and '经营范围' (Business Scope). To the right of these fields are corresponding values: '企业名称: [REDACTED] 公司', '法定代表人: [REDACTED]', '成立日期: [REDACTED] 日', '营业期限至: [REDACTED]', '核准日期: [REDACTED] 日'. Below this section is a table titled '股东及出资信息' (Shareholder and Capital Contribution Information). The table has columns: '序号' (Index Number), '股东名称' (Shareholder Name), '股东类型' (Shareholder Type), '证照/证件类型' (License/Certificate Type), '证照/证件号码' (License/Certificate Number), and '详情' (Details). One row is shown, indicating a single shareholder ('企业法人' - Legal Person) with a non-public license/certificate ('非公示项'). At the bottom of the table, there is a pagin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首页' (Home), '上一页' (Previous Page), '1' (Page 1, highlighted in yellow), '下一页' (Next Page), and '末页' (Last Page). Below the table, there is a section titled '主要人员信息' (Key Personnel Information) showing three roles: '监事' (Supervisor), '执行董事' (Executive Director), and '总经理' (General Manager), each with a corresponding placeholder image.

请投标人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股东及出资信息”及“企业基础信息”（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注册 资本、注册地址等）查询结果的截屏记录。

3、须提供企业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

截图样式：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homepage.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Business Abnormal List', and 'Serious Violation Blacklist', along with a search bar. Below the navigation is a 'Business License' card with placeholder data. To the right are buttons for 'Report', 'Information Share', and 'Information Print'.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tabs for 'Basic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ve Permit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Information' (which is highlighted in red), 'List of Business Abnormality Information', 'List of Serious Violation Blacklist (Blacklist) Information', and 'Announcement Information'. Under the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Information' tab, there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Index), 决定书文号 (Decision Document Number), 违法行为类型 (Type of Illegal Behavior), 行政处罚内容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Content), 决定机关名称 (Name of the Decision-making Authority), 处罚决定日期 (Date of Punishment Decision), 公示日期 (Display Date), and 详情 (Details). A message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No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information) is displayed. At the bottom, a pagination bar shows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and buttons for '首' (First), '上一页' (Previous), '下一页' (Next), and '末' (Last).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homepage.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Business Abnormal List', and 'Serious Violation Blacklist', along with a search bar. Below the navigation is a 'Business License' card with placeholder data. To the right are buttons for 'Report', 'Information Share', and 'Information Print'.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tabs for 'Basic Information', 'Administrative Permit Information' (which is highlighted in red),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Information', 'List of Business Abnormality Information', 'List of Serious Violation Blacklist (Blacklist) Information', and 'Announcement Information'. Under the 'Administrative Permit Information' tab, there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Index), 许可文件编号 (Permit Document Number), 许可文件名称 (Name of Permit Document), 有效期自 (Effective Date), 有效期至 (Expiration Date), 许可机关 (Permit Authority), 许可内容 (Permit Content), and 详情 (Details). Two rows of data are shown, each with a '查看' (View) button. At the bottom, a pagination bar shows '共查询到 12 条记录 共 3 页' and buttons for '首' (First), '上一页' (Previous), '1', '2', '0' (highlighted in orange), '下一页' (Next), and '末' (Last).

4、不得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的截屏记录。

截图样式：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Credit China website (www.creditchina.gov.cn).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信用信息' (Credit Informatio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站内文章' (Intra-site articles), '登录' (Login), '注册' (Register), '通知公告' (Notices and Announcements), and '网站声明' (Website Statement). The main menu features categories like '首页' (Home), '信用动态' (Credit Dynamics), '政策法规' (Policy and Regulations), '信息公示' (Information Disclosure), '信用服务' (Credit Services), '信用研究' (Credit Research), '诚信文化' (Credibility Culture), '信用承诺' (Credit Commitment), '信易+' (Credit Easy+), '联合奖惩' (Joint Reward and Punishment), '个人信用' (Personal Credit), '行业信用' (Industry Credit), '城市信用' (City Credit), and '网站导航' (Website Navigation). A search bar is located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record for a失信被执行人 (失信惩戒对象) with a blurr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 '异议申诉' (Appeal and Complaint) button is visible. Below this, a '基础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section shows details for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owner and the company's establishment date. A summary of administrative records is provided, with the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List of Seriously Dishonest Subjects) section highlighted in red and showing 14 entries. The final section shows the details of the 14th entry, including the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Name of the失信被执行人) and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ID number/Institutional Code).

执行法院	[REDACTED]
省份	[REDACTED]
执行依据文号	[REDACTED]
立案时间	[REDACTED]
案号	[REDACTED]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REDACTED]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REDACTED]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REDACTED]
已履行部分	暂无
未履行部分	暂无
数据来源	最高人民法院

请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截屏记录。

5、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最近五年内参与的采购活动中的行贿犯罪记录

截图样式：

投标人：



2023年4月13日 星期四 欢迎您, 13318817977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

已选条件： 全文 案由：行窃罪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法院层级： 案由： 行窃罪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 裁判日期 | 审判程序 | 全选 |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法定代表人：



2023年4月13日 星期四 欢迎您, 13318817977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

已选条件： 全文 案由：行窃罪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法院层级： 案由： 行窃罪 | 当事人：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 裁判日期 | 审判程序 | 全选 |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请投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和的截屏记录。

6、最近五年内被判处合同诈骗罪情况

截图样式：



请投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和的截屏记录

7、投标人“不得存在情形”的其他申报详情及相关材料

7.1、.....情形 1

相关情形的申报详情及相关材料

7.2、.....情形 1

相关情形的申报详情及相关材料

.....

备注：如不存在“不得存在情形”的其他申报及相关材料，请填写“无”。

现我司对存在以上情形的情况进行申报，并承诺申报内容属实，不存在虚报、瞒报的情况，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申报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补充

格式八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	工程对应的企业资质	工程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工程概况说明	建设单位	业主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

注: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业绩在广州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项目编号,并根据招标文件附表一《资格审查表》和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要求分别提供施工专业承包项目、工程专业承包项目等的施工业绩信息表。

格式九

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配备表

序号	在本次项目中担任职务	姓名	学历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专业职称证书				工作年限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负责人												
2	技术负责人												
3	安全负责人												
4	专职安全员												
5	造价工程师												
6	建筑幕墙工程师												
...													
...													
...													
...													
...													

注：1. 根据招标文件附表一《资格审查表》和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要求提供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配备表，并在本表后附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2. 本表投标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可进行扩展。

格式十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 程任职	
取得相应职称 年限					
执业或职业资 格证明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 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投资金额/建 筑高度)		担 任 职 务	发包人及联 系电话

注：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附表一《资格审查表》和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同时，并在本表后附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其他人员配置承诺函

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研究院：

若我司在(工程项目名称)项目中中标，我司对本项目做出以下郑重承诺：

一、我司承诺拟投入所有人员岗位不能相互兼任（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人员除外）：承诺：_____（满足/不满足）；

二、我司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各人员配置（除《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要求的人员外）如下：

1. 承诺_____人具备机械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 承诺_____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基本要求：8人）；
3. 承诺_____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登高架设作业）（基本要求：2人）；
4. 承诺_____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工作业-低压电工作业）（基本要求：2人）；
5. 承诺_____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基本要求：1人）；
6. 承诺_____人同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登高架设作业 或 高处作业-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
7. 承诺_____人具备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高处作业吊篮安装拆卸工)（基本要求：2人）；
8. 若能提供更优的服务承诺，在此承诺函中注明。（请在下方自拟）

服务承诺

(1)

(2)

.....

签署承诺书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填写时，不允许对其他人员配置承诺函的内容增减（除服务承诺）或添加额外备注，空白无内容处必须填写“/”。

格式十二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7 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以下简称“37 号文”），投标人在投标时须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2、招标人根据设计文件的要求及 37 号文的规定列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清单项，具体详见第 5 点“打√”标识。

（1）投标单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2）投标单位对清单中认为需要补充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3）投标单位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备注栏填上相关说明。

3、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时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下述第 5 点清单，在投标文件中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4、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中标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前专项施工方案应当通过施工单位审核和总监理工程师审查。

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建设单位	投标单位	备注
一、基坑支护	()	()	
（一）开挖深度超过 3m（含 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开挖深度虽未超过 3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	
（一）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	()	()	

隧道模等工程。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搭设高度 5m 及以上, 或搭设跨度 10m 及以上, 或施工总荷载(荷载效应基本组合的设计值, 以下简称设计值) 10kN/m ² 及以上, 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 15kN/m 及以上, 或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	
(三) 承重支撑体系: 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 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二)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	()	
(三) 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四、脚手架工程	()	()	
(一) 搭设高度 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	
(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	
(三)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四) 高处作业吊篮。	()	()	
(五)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	()	
(六) 异型脚手架工程。	()	()	
五、拆除工程	()	()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	()	
六、暗挖工程	()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七、其它	()	()	
(一)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二) 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三) 人工挖孔桩工程。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五) 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 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一、深基坑工程	()	()	
开挖深度超过 5m (含 5m) 的基坑 (槽) 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 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搭设高度 8m 及以上, 或搭设跨度 18m 及以上, 或施工总荷载(设计值)15kN/m ² 及以上, 或集中线荷载 (设计值) 20kN/m 及以上。	()	()	
(三) 承重支撑体系: 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kN 及以上。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 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二) 起重量 300kN 及以上, 或搭设总高度 200m 及以上, 或搭设基础标高在 200m 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四、脚手架工程	()	()	
(一) 搭设高度 50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	()	
(二) 提升高度在 150m 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	
(三)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20m 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五、拆除工程	()	()	
(一)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 (液) 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	()	
(二)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	
六、暗挖工程	()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七、其它	()	()	
(一) 施工高度 50m 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二) 跨度 36m 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 或跨度 60m 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三) 开挖深度 16m 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五) 重量 1000kN 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 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

企业获奖情况表

序号	工程类别	获奖工程名称	获奖等级或名称情况	授予/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 (投标单位可自行增加评审相关内容)	备注

注：根据招标文件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要求提供企业的施工获奖情况表，并在本表后附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四

企业认证情况表

序号	企业认证类别	认证时间	有效期	认证机构	证书编号	备注
1						
2						
3						
4	其它认证_____					

注：根据招标文件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要求提供企业的认证情况表，并在本表后附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五

工程施工服务承诺书

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研究院：

若我司在 （工程项目名称） 项目中标，我司郑重承诺如下：

1、承诺全面履行招标文件和设计文件中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在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并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规执行，我司的全部职责，确保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任务。

2、确保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到岗，全程服务并驻场本项目，除非遇到不可抗力、建设单位要求或经建设单位同意，否则不得更换。若我司违反此承诺，同意按照合同条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保证所投入本项目的材料、工器具或设备质量达到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具备良好的配套性。

4、承诺按照招标文件和设计文件的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安全措施必须符合国家和政府的相关规定，将采取有效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降低对建设单位正常生产的影响，如有违反，我司愿意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保证遵守国家相关规定，确保工人劳动报酬的按时支付，保障本工程参建工人劳动报酬全额发放，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拖欠参建本工程施工的工人劳动报酬，否则，我司愿按合同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建设单位的全部损失。

6、在使用园区专用电梯（货运电梯）运输本工程材料和工器具期间，将采取非高峰时段运输和夜间搬运的方式，以避开上下班高峰期使用电梯。

7、为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与高质量完成，我司郑重承诺，将投入本项目的核心管理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在项目执行期间，未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8、承诺按建设单位要求对工程材料、余废料堆放整洁，并及时清运余废料，余废料处理需符合当地政府相关规定。

9、承诺对于本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二次进场、工序衔接调整、施工组织方案优化等非建设单位原因引起的相关工程费用，我方承诺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并放弃就该部分费用向发包方提出任何形式的索赔主张。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制要求: 除本文件允许投标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 投标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格式十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工程名称: _____ 项目代码: _____ 标段: ____ / 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偏离情况	说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编制要求:

1. 投标人须对第一章投标须知和第三章合同条款以商务条款偏离表的形式进行应答（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具体应答要求详见商务条款偏离表。
2. 如对合同条款无任何偏离，投标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当本表为空时，视为投标文件对合同条款全部满足，无偏离。
3. 如对合同条款存在偏离，投标人需对合同条款存在的偏离逐条做出说明。
4. 投标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但应满足招标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格式十七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点对点应答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须进行点对点应答。应答须使用“满足”和“不满足”，除此以外的任何应答均视为不满足。不得使用“明白”、“理解”等词语。对于要求进行描述或说明的条款，必须按照要求进行详细的描述或说明，不得仅有应答而无解释；如投标人的应答同解释说明出现相背离的情况，以解释说明为准；应答“不满足”的，投标人应指明不满足的内容并进行解释说明。解释说明如需引用或索引其他文件或章节内容的，应指明文件名称或章节条目、页码。

编制要求：须投标人点对点应答。

格式十八

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

致：【XX 公司[招标人名称】】：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一、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网络安全审查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规定（“相关规定”）。

二、本单位承诺向贵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符合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要求以及与贵公司的合同/协议（“合同”）约定，落实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责任。本单位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

三、本单位承诺按照用户真实身份信息制度（“实名制”）的要求提供身份信息、使用业务，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四、本单位保证不利用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固定网、移动网、互联网，下同）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本单位保证在处理个人信息前依法向个人信息主体（“个人”）履行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个人的明确同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者书面同意的，本单位保证在处理个人信息前依法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书面同意。

六、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个人信息或委托贵公司处理个人信息的，本单位承诺已依法向个人履行了告知义务，并依法取得了个人同意。本单位承诺，向贵公司提供或委托贵公司处理的个人信息等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以及合同约定的情况。

七、本单位受贵公司委托处理个人信息等数据的，或本单位与贵公司共同处理个人信息等数据的，本单位承诺按照与贵公司的合同约定处理，不得超出约定的处理目的、处理方式等处理上述数据，严格遵循数据处理时限。如果合同不生效、无效、被撤销、终止，或其他贵公司认为必要的情况下，本单位承诺按照贵公司的要求对个人信息等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原始数据、备份数据、基于所提供的数据产生的衍生数据）予以返还或者删除，且未经贵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留存履行合同过程中所处理的任何上述数据。上述数据的返还或删除并不免除本单位其他义务。未经贵公司同意，本单位不得转委托他人处理上述数据。本单位

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贵公司要求处理个人基于其主体权利提出的请求（包括个人信息查询、更正、删除、撤回授权同意、注销账户、获取个人信息副本等）。

八、对本单位在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接触或知悉的贵公司和/或贵公司客户的数据和用户个人信息，本单位应当严格保密，不得向其他方提供、披露。本单位应当按照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和合同约定采取保密措施，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以及个人信息等数据的泄露、篡改、丢失。对于本单位在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接触和获得的个人信息等数据，应当依法在境内存储，且不得向境外提供。

九、本单位承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本单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工作，健全各项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技术措施，实施个人信息和数据分类分级管理、依法落实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和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信息共享、监测预警机制，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依法设置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责任人和管理机构，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设立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当信息安全责任人发生变更时及时通知贵公司。否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贵公司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十、本单位承诺配合贵公司为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网信部门等政府部门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国家安全和侦查犯罪等活动提供协助，如实提供有关安全保护的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积极协助查处信息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十一、本单位承诺利用网络发送的信息以及向贵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合法。该等信息内容应当严格符合相关规定，本单位不得通过通信网络、互联网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有害信息，不得散发传播违法、不健康、反动等信息，不得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任何违反下列要求（即“九不准”及“六不许”）的信息。

“九不准”，即不准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含有以下内容的信息：

-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 9、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六不许”，即：

- 1、决不允许在群众中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
- 2、决不允许公开发表同中央的决定相违背的言论。

- 3、决不允许对中央的决策部署阳奉阴违。
- 4、决不允许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
- 5、决不允许以任何形式泄露党和国家的秘密。
- 6、决不允许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

十二、本单位承诺不利用提供给贵公司的产品或服务或通过网络从事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泄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秘密等活动，不从事任何危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的活动，不从事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 1、未经允许进入网络或者使用网络资源；
- 2、未经允许对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
- 3、未经允许对网络中存储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
- 4、制作、传播、利用网络病毒等恶意程序或破坏性程序；
- 5、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或以其他方式处理个人信息等数据；
- 6、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个人信息等数据；
- 7、从事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的个人信息和数据处理活动；
- 8、其他危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十三、本单位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个人信息等数据泄露、篡改、丢失时，立即采取应急措施，保留有关原始记录，在 24 小时内向有关部门报告并书面通知贵公司。如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其他影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的突发事件，贵公司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合同项下业务等紧急措施，以保证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保护个人信息。

十四、本单位承诺不进行法律、法规、政府监管规定等禁止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1、所提供之设备未取得入网许可，或可能影响网络安全或网络服务质量；
- 2、将合同履行中获得的账号、密码私自转让、转租或以非法方式提供给第三方；
- 3、在设备、系统、计算机软件等产品或服务中非法植入后门程序等恶意程序或破坏性程序；
- 4、利用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便利条件非法获取用户个人信息等数据及重要运营数据、非法控制和操纵用户设备；
- 5、未经贵公司同意擅自公开所提供之产品或服务的源代码；
- 6、未经贵公司同意探测、发布贵公司及其关联方（“中国电信”）的网络、终端、信息系统漏洞，对中国电信运营的网络开展渗透测试；
- 7、法律法规规定或合同约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十五、本单位承诺提供给贵公司的产品或服务已关闭与合同约定无关的端口，不存在与合同约定无关的进程。

十六、本单位承诺未经贵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提供给贵公司的产品或服务进行任

何操作。本单位承诺严格按最小化原则管理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操作权限并事先征得贵公司同意。

十七、本单位承诺对提供给贵公司的产品或服务在交付前完成已知病毒查杀、安全缺陷及漏洞扫描和修复，交付后对发现的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十八、本单位承诺无正当理由不会中断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亦不会中断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

十九、就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本单位承诺向贵公司提供该等产品或服务所包含或调用的开源软件和第三方软件清单，以及合法获取开源软件、第三方软件使用权的证明，并配合贵公司开展软件安全检测和知识产权风险审核等工作。

二十、本单位承诺同意并配合贵公司进行网络安全审查，检查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检查项、计算环境安全检查项、开发流程检查项、提供或委托处理数据的数据处理行为检查项等方面。

二十一、本单位承诺按要求提供网络安全审查工作需要的材料，严格履行网络安全审查中作出的承诺。

二十二、本单位承诺，未经授权，不擅自使用“中国电信”、“中国电信 xxx”、“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xxx”、“中国电信研究院”、“中国电信北京研究院”、“中国电信广东研究院”、“中国电信上海研究院”此类相同或者容易让人误解为甲方行为的 logo 和文字。

二十三、本单位如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将依据合同承担责任，接受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理（包括但不限于限期整改、公开曝光），并直接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造成财产损失的，由本单位直接赔偿。同时，贵公司有权在不通知本单位的情况下暂停履行合同直至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一切责任后果全部由本单位自行承担。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本单位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赔偿贵公司相应损失。

二十四、如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引发的投诉、举报，由本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责任。当接到通信主管部门、“12321 网络不良与垃圾信息举报受理中心”、中国电信 10000 热线等各类渠道投诉、举报时，贵公司有权在不通知本单位的情况下立即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一切责任后果全部由本单位自行承担。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本单位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赔偿贵公司相应损失。

二十五、本单位的信息安全责任人如下：

姓名：_____、职务：_____、联系方式：_____

二十六、本单位承诺要求并监督参与向贵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本单位人员（“本单位人员”）履行本《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并对本单位人员的行为承担责任。

二十七、本承诺书经本单位签署后，与合同同时生效。

承诺单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人名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 除本文件允许投标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 投标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格式十九

知识产权侵权承诺函

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研究院：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知识产权侵权承诺书，如违反，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1. 就【（招标项目名称）】（“本项目”），本单位承诺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协议履行知识产权相关义务和责任。

2. 本单位承诺并保证，本项目投标产品以及本单位向贵公司交付的所有投标产品相关成果（合称“项目标的”），本单位均享有合法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或者已从相关权利人获得合法充分的授权。本单位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合同/协议约定将项目标的交付给贵公司以及贵公司采购、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项目标的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和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专利申请权和所有权。本单位承诺向贵公司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权利证明文件。

3. 本项目报价已包含了项目标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利的一切授权费用。本单位承诺按招标文件及合同/协议约定向贵公司提供技术文档并提供技术支持。

4. 如果有人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含最终客户，下同）采购、占有、使用、收益或处分项目标的侵犯了其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的，由本单位负责解决，并赔偿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就此所承担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5. 如果在侵权指控的审理过程中有关机关禁止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继续使用项目标的的部分或全部的，本单位承诺采取以下措施：

- (1) 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免费获得使用项目标的的权利，或
- (2) 免费更换或改造项目标的，使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不受上述禁令限制继续使用项目标的，或
- (3) 其他使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对项目标的拥有合法使用权，或其他弥补贵公司或贵公司客户受损利益、实现合同目的的合理方式。

本单位采取上述措施不能免除本单位就贵公司和/或贵公司客户因此遭受的损失进行赔偿的义务。

6.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及本单位所代表的制造商（如有）、相关权利人（如有，相关权利人包括但不限于软件著作权权利人、商标权权利人、专利权权利人、专利申请权权利人，下同）接受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发布于“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的约束，贵公司有权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对本单位和/或上述制造商、权利人进行不良行为管理和处理。

7. 本单位承诺与本单位所代表的制造商（如有）、相关权利人（如有）参照签订此类《知识产权侵权承诺函》，并督促上述制造商、权利人履行相应责任。否则，本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承诺单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编制要求：除本文件允许投标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投标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格式二十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技术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技术投标方案、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

经济标投标文件封面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

【经济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 (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

格式二

(适用于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经济标）

工程名称	
投标总价（元）	
其中：人工费（元）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增值税，元）	1001145.02
投标总工期	
工程质量标准	
保修期限	
发票种类（请投标人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一种发票种类；填写的发票类型可选择“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其他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中的一种。）	
增值税税率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格式三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注：投标人在编制该部分内容时应按招标人发放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另册，详见附件：《招标工程量清单》。

格式四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经济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格式五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_____（身份证号：_____）负责对投标文件的
编制及内容进行解释、说明，并承诺以下事项：

1. 被授权人清楚投标文件编制的具体情况，包括技术方案文件、工程量清
单、以及投标文件的加密打包的理解；
2. 在本项目开标至评标结束前，努力确保被授权人在项目评标所在地附近；
3. 从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起二小时内，被授权人应如实地书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上述承诺内容之一导致无法进行澄清的，我公司认可和接受
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附件：《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1. 投标文件报价编制方式： 自行编制的，编制的负责人：_____（盖造价工程
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投标人一致）。 委托
编制的，受委托单位_____，编制的负责人：_____（盖造价工程
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受委托单位一致）。

2.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情况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 自有 外包 其他

电脑类型

电脑所属单位

电脑所在地址 （如××市××区(县) ××街(路) ××号××大厦
××房）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另册，详见附件：《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另册，详见附件：《图纸及勘察资料》。

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

另册，详见附件：《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的总价,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以及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额等投标人不可竞争的固定报价。

另册，详见附件：《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

第九章 其他

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 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 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